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2年4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0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2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远见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6610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2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57,432.9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在努力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在内			
	地资本市场和港股市场上积极优选具备利润创造能力且估值水平合			
	理的优质上市公司,通过优化风险收益配比,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			
	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下而上"为主、"自上而下"为辅的投资视角。积极			
	优选具备利润创造能力且估值水平合理的优质上市公司,特别是在			
	GDP 进入中低速增长阶段,符合消费升级以及能够在经济转型过程中			
	依赖市场占有率提升以及精细化运营实现业绩持续增长的标的。同			
	时,通过优化风险收益配比和利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对冲来追求稳			
	健收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45%~90%,			
	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			
	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			
	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			
	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			
	3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			
	场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1月1日-2022年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 543, 957. 79
2. 本期利润	-2, 861, 008. 2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242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 038, 858. 6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1940

-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16.85%	1.03%	-9. 10%	1. 35%	-7.86%	-0.43%
过去六个月	-14.01%	0.97%	-9. 95%	1.05%	-4.19%	-0.13%
过去一年	-19. 13%	1.16%	-14. 97%	0. 95%	-4.27%	0.18%
过去三年	15. 55%	1.31%	-1.43%	0. 97%	16.82%	0.3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9. 40%	1. 30%	1.80%	0. 98%	17. 43%	0. 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45%~9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进入清算程序。)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姓石	い 分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远 妈
王斌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年2月28 日		14 年	学士学位。2007年至2010年任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部。2011年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及研究主管,曾任基金经理助理。自2016年2月6日起担任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2月6日至2017年6月8日兼任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9年2月28日起兼任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2年3月31日起兼任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	设基金基金经理。	具有从业资
		格。国籍:	中国。	

注: 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日内、3日内及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T检验(置信度为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 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市场变数横生,国内稳增长政策力度有待增强; 地产开发商批量进入资产负债表衰退模式,信用释放回升的节奏在 2 月出现阶段性变调;新冠病毒新变种给国内较有效的疫情防控局面带来不利冲击;俄乌冲突带动部分大宗商品价格飙涨,为中期通胀展望带来较大变数;除此之外,美国加息收缩动作以及中美因审计监管的不同立场也在相当程度上给部分市场参与者的信心带来不小冲击。在多项外部不可控因素的冲击下,市场走势不佳,A 股指数接连失守多个整数点位,具体板块方面,除个别受益于稳增长的行业之外,大多数行业指数表现不佳,组合持仓在一季度出现较大波动,持有的包括银行在内的部分受益于稳增长主线的仓位占比不高,导致组合在

一季度表现不佳。

一季度多项不利因素叠加,A股市场负重承压,可以认为 3 月 A股指数低点是在一种较为极致的压力测试下探明的低位,目前来看,2022 年稳增长大年的定位不会发生变化,两会公告全年经济增速将在 5.5%左右,位于市场预期的上限位置,我们预计在 GDP 增速获得较好支撑前,稳增长政策以及呵护性流动性环境不会发生明显变化。开年以来,A股估值持续回落,整体市盈率位于过去二十年来约 30%左右的分位,各主要指数股债收益差普遍位于负两倍至负一倍标准差的区间之内,大致处于与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8 月,及 2020 年 2 月类似的位置,中期股票估值吸引力开始凸显。

政策方面,过去几年,具有系统性影响力的结构调整政策往往在国内经济增速无虞的年份充分展开,这构成 2018 和 2021 年两个政策监管大年,在 2021 年影响力巨大的三项政策:反垄断、地产去杠杆、双碳,皆因阶段性实现其政策目的以及稳增长需要而出现调整,2022 年政策环境有望重现类似 2019 年的呵护性局面,市场可能对这种政策变化的预期尚不充分。

后续市场,考虑到前期市场大幅下跌,而信用呵护稳增长大年,结构性机会大概率不会缺席 2022 年剩余时间,经济增速获得支撑前,稳增长板块依然有支撑。政策严管下的地产行业和受疫情冲击下的消费行业,我们预期年内对地产行业的突破性政策放松,与疫情管控政策松弛二者同时兼备的可能性较小,从结果上而言更大概率为建立在约束条件下的二中选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94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85%,业 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1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本基金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5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 766. 13	0.08
	其中: 股票	11, 766. 13	0.0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_	_
	其中:债券	_	_
	资产支持证券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 084, 374. 92	99. 90
8	其他资产	3, 019. 07	0.02
9	合计	14, 099, 160. 1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_	_
消费者非必需品	11, 766. 13	0.08
消费者常用品	_	_
能源	-	_
金融	-	_
医疗保健	-	_
工业	-	_
信息技术	-	_
电信服务	_	_
公用事业	-	_
地产建筑业	_	
合计	11, 766. 13	0.08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618	京东集团-SW	62	11, 766. 13		0.08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3, 019. 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_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_
5	应收申购款	_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_
8	合计	3, 019. 0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 847, 981. 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 090. 4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1, 639. 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 757, 432. 90

注: 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 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	10, 002, 916. 95	85. 08	10, 002, 916. 95	85. 08	3年
有资金					
基金管理人高	-	_	_	_	_
级管理人员					
基金经理等人	_	_	_	_	_
员					
基金管理人股	-	_	_	_	_
东					
其他	_	_	-	_	=
合计	10, 002, 916. 95	85. 08	10, 002, 916. 95	85. 08	3年

注: 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 10,002,916.95 份,其中认购份额 10,000,000.00 份,认购期间利息折算份额 2,916.95 份。

§9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		报告期内持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资者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 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 构	I	20220101-20220331	10, 002, 916. 95		_	10, 002, 916. 95	85. 08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具体包括:

-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 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2)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 3)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4 日起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北交所股票。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股票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经营风险、市场风险、股价大幅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转板风险、退市风险、系统性风险、集中度风险、政策风险和监管规则变化风险等。
- 2、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了《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满 3 年,经本基

金登记机构确认,截至《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自然日(即 2022 年 2 月 28 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并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且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将自 2022 年 3 月 15 日起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转换等业务。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计提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0.1.1 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10.1.2《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10.1.3《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10.1.4《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10.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10.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10.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10.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 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 yhfund. com. 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